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上午10:30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1日以专人、电话和邮件的方式传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表决监事3人，实到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与招远永裕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远永裕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对业绩承诺等相关条款进行补充约定。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王晓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关于〈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基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回复，结合本次交易的其他相关最新事项，对前期编制的《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修订。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王晓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6月27日